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政府　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陳麗鳳
傳真：03-8235531
電話：03-8224500
電子信箱：stacey@nt.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秀林鄉秀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5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福字第107009379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、原函。2、教育部令。3、附表。4、條文。(1070093791_Attach000.pdf、1070093791_Attach001.pdf、1070093791_Attach002.pdf、1070093791_Attach003.odt)

主旨：「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施行細則」，業經教育部於中華民國107年5月14日以臺教人（四）字第1070053003B號令訂定發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07年5月14日臺教人(四)字第1070053003E號函辦理。

二、檢附原函、發布令（含法規條文)各1份。

正本：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副本：本府行政暨研考處（先發文後刊登公報）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處(含附件)、本府人事處(含附件)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8-05-16 08:27:05

秀國　107/05/16

1070001355